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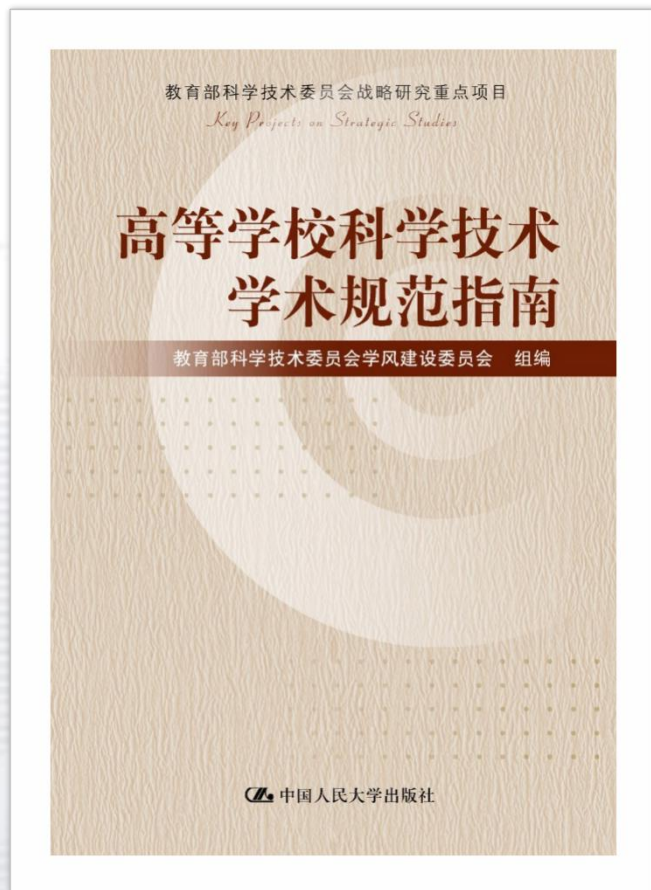
《高等学校科学技术学术规范指南》解读



01

PART THREE

学术规范指南介绍



◆ 2010年6月出版



◆ 2017年3月出版

高等学校科学技术学术规范指南

目录



```
graph LR; A((一) 基本概念) --- B((二) 科技工作者应遵守的学术规范); B --- C((三) 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C --- D((四) 学术不端行为的界定); D --- E((五) 学术不端行为的社会与个人因素分析); E --- F((六) 学术不端行为案例剖析);
```

(一) 基本概念

(二) 科技工作者应遵守的学术规范

(三) 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四) 学术不端行为的界定

(五) 学术不端行为的社会与个人因素分析

(六) 学术不端行为案例剖析

(一) 基本概念

- 1.学术共同体/科学共同体

(academic community/scientific community)

学术共同体就是一群志同道合的学者，遵守共同的道德规范，相互尊重、相互联系、相互影响，共同推动学术发展的群体。

学术共同体通常以学科、领域划分，如××科协、××学会等。

（一）基本概念

- 2.学术规范（academic norm）

学术规范是从事学术活动的行为规范，是学术共同体成员必须遵循的准则。

学术规范并非指其制度及操作“行政化”，而是在学术共同体内部所建构的一种自觉的制约机制。学术只有走向规范化，才能促进学术的繁荣和发展。

（一）基本概念

- 3.学风（academic atmosphere）

学风是学术共同体及其成员在学术活动中表现出来的一种社会风气。

学风不仅关系到学术自身的继承、发展与创新，而且关系到整个社会的风气、整个民族的精神面貌。

（一）基本概念

- 4.学术成果（academic achievement）

是指人们通过研究活动所取得的，并通过同行专家审评或鉴定，或在公开的学术刊物上发表，确认具有一定的学术意义或实用价值的创造性结果。

按照国家科技部《关于科学技术研究成果管理的规定》，学术成果必须同时具备新颖性、先进性和实用价值（或学术意义）三个特点。

（一）基本概念

- 5.学术评价（academic evaluation）

学术评价是对学术成果的科学性、有效性、可靠性及其价值的客观评定。在评价过程中必须遵循严格的程序和采用科学的标准，以保证学术评价的公正性。

同行评议是常见的评价体制，是由某一或若干领域专家组成的专家委员会，用同一种评价标准，共同对涉及相关领域的项目、论文、著作、发明专利等科学研究成果进行评价的学术活动。

（一）基本概念

- 6.学术不端（ academic misconduct ）

学术不端是指在科学研究和学术活动中出现的各种造假、抄袭、剽窃和其他违背学术共同体道德惯例的行为。

（二）科技工作者应遵守的学术规范

- 1.基本准则

- （1）遵纪守法，弘扬科学精神
- （2）严谨治学，反对浮躁作风
- （3）公开、公正，开展公平竞争
- （4）互相尊重，发扬学术民主
- （5）以身作则，恪守学术规范

（二）科技工作者应遵守的学术规范

- 2.查新和项目申请规范

（1）查新

一般分**立项查新**和**成果查新**；根据查新要求到有查新资格的单位查新。

（2）项目申请

立项申请应**真实、有据、创新和实事求是**并根据项目申请书要求逐项填写。

（二）科技工作者应遵守的学术规范

- 3.项目实施规范
 - （1）遵守项目资助单位的有关规定
 - （2）实施过程中坚持实事求是
 - （3）科研协作与学术民主

（二）科技工作者应遵守的学术规范

- 4.引文和注释规范

- (1) 引文

- (2) 注释

- (见“相关规定”)

- 5.参考文献规范

- (1) 原则

- (2) 格式

- (见“相关规定”)

（二）科技工作者应遵守的学术规范

- 6.学术成果的发表与后续工作规范

- （1）发表

不得代写论文或成果造假

不得一稿多投

成果署名：协商

申请专利

致谢

（二）科技工作者应遵守的学术规范

➤ （2）后续工作

纠正错误

反对炒作

有利后续研究工作

保密原则

（二）科技工作者应遵守的学术规范

- 7.学术评价规范
 - （1）同行评议
 - （2）坚持客观公正原则
 - （3）执行回避和保密制度
- 8.学术批评规范
 - （1）实事求是，以理服人
 - （2）鼓励争鸣，促进繁荣

（二）科技工作者应遵守的学术规范

- 9.人及试验动物研究对象规范

- （1）以人为实验对象

知情

自愿

无害

- （2）以动物为实验对象

科技部：《关于善待实验动物的指导性意见》

（三）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 1.引用 (quotation)

- (1) 概念

根据《著作权法》有关“引用”的规定：

引用的作品是已经发表的

引用的比例适当

引用需注明出处

但对于公识(common knowledge) ，在引用时不需要
注明出处。

（三）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 （2）直接引用和间接引用

直接引用：指所引用的部分一字不改地照录或者原话，引文前后加引号。

间接引用：指作者综合转述别人文章某一部分的意思，用自己的表达去阐述他人的观点、意见和理论。

（三）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 （3）适当引用与抄袭的区别

适当引用的四个条件：

引用的目的仅限于说明某个问题；

所引用部分不能构成引用人作品的主要部分或者实质部分；

不得损害被引用作品著作权人的利益；

应当指明被引用作品的作者姓名、作品名称和出版单位。

（三）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 2.注释（annotation）

- （1）概念

- “注释是对论著正文中某一特定内容的进一步解释或补充说明”。

- （2）形式

- 夹注**：在文中注释，注文加括号

- 脚注**（页下注）：如注①、注②等和文中序号一一对应的标示

- 尾注**：一般用于较长的注释，排在文末参考文献之前。

（三）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 3.参考文献（reference）

- （1）概念

“参考文献是作者写作论著时参考的文献书目”

[《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检索与评价数据规范》]

“为撰写或编辑论著而引用的有关图书资料”

[《文后参考文献著录规则》（GB/T 7741 - 2005）]

“参考文献中列出的一般应限于作者直接阅读过的、最主要的、发表在正式出版物上的文献”

《中国高等学校自然科学学报编排规范》（修订版），1993]

（三）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 （2）要求

参考文献的选择有**必要性、重要性和时效性**

不引用与本人论著**无关**的文献

不隐匿**重要**的参考文献

不因作者或编辑部原因，**故意引用**本人或某个刊物的文献

格式按《文后参考文献著录规则》编排，放在论文末尾

（三）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 4.综述 (review)

- (1) 概念

汉语：“综合叙述的文章”

英文：有“回顾、评述”之意

“综”要求对文献资料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整理，使材料精练简明、具有逻辑层次；

“述”就是要求对综合整理后的文献进行比较专门的、全面的、深入的、系统的论述。

（三）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 （2）特点

综合性：进行纵向和横向的比较

评述性：用作者自己的观点进行分析、评价

先进性：把最新的科学信息和研究动向传递给读者

（三）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 （3）要求

- 检索和阅读文献
- 引用文献要有代表性、可靠性和科学性
- 要有作者自己的综合和归纳，不是将文献罗列
- 遵守“适当引用”的规范，防止抄袭

（三）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 （4）界定综述中的抄袭行为

- 引用文献必须是自己通篇阅读的**原始文献**
- 不能**引用别人的综述**作为自己的综述
- 综述中全部引用的内容**不应超过50%**（从“量”上界定）
- 综述中要提出自己的观点，同一观点中的论点和论据不能和所引用的文献**雷同**（从“质”上界定）

（三）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 5.编 (compile) 和著 (compose)

- (1) 概念

编——系统整理已知的资料或前人、他人的成果。如编辞典、教科书、年鉴等。

著——发挥自己的独到见解，有开创、创新的性质。著书立说就是用自己的话来写自己的工作。

编著——是编与著相结合。在编纂已有资料的基础上提出自己的见解或加入一部分自己的工作。

（三）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 （2）性质

著、编著、编都是著作权法确认的创作行为

著的独创性最高，产生的是原始作品；

编的独创性最低，产生的是演绎作品；

编著则处于二者之间。

（三）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 （3）引用规定

- 编书时，引用可以不在正文中标注出处，但**应该在图书最后列出所有的参考文献**，也可在每章末列出该章的参考文献。
- **未经原作者和双方出版社许可，不能把他人作品作为所编书的某个篇章，否则即使注明出处，也属侵权。**

（三）学术规范中的相关规定

- 一个编者同时或先后参加不同书籍的编写，如所编内容大量重复，甚至完全相同，这是不合乎学术规范的，类似于“一稿多投”或“自我抄袭”。
(但双方出版社同意者除外)

（四）学术不端行为的界定

- 1.抄袭和剽窃（plagiarism）

- 抄袭：行为人将他人作品全部或部分地原封不动或稍作改动后作为自己的作品发表。
- 剽窃：行为人通过删节、补充等隐蔽手段将他人作品改头换面，而没有改变原有作品的实质性内容；或窃取他人的创作（学术）思想或未发表成果作为自己的作品发表。

（四）学术不端行为的界定

- “抄袭”与“剽窃”没有本质的区别，在法律上被并列规定为同一性质的侵权行为，但二者在侵权方式和程度上还是有所差别的，抄袭是公开的照搬照抄，而剽窃却是偷偷的、暗地里的。

（四）学术不端行为的界定

- 2.伪造（fabrication）和篡改（falsification）
 - 伪造：为了达到个人目的而作假。如伪造试验数据、试验结果、专利、履历、论文等。
 - 篡改：为了达到个人目的，主观取舍或修改数据、图表、试验结果，使其不能真实地反映实际情况。

（四）学术不端行为的界定

- 3.一稿多投 (multiple contributions) 与重复发表 (repetitive publication)
 - 凡属原始研究的报告，不论是同语种或不同语种，分别投寄不同期刊，或主要数据和图表相同、只是文字表达有些不同的两篇（或多篇）文稿投寄不同期刊均属一稿两（多）投；
 - 一经两个（或多个）刊物刊用，则为重复发表。

（五）学术不端行为的社会与个人因素分析

● 社会因素分析：

- 社会风气：浮躁心态 功利倾向
- 科研管理制度：量化考核 ↔ 资源和荣誉分配
- 学术评价体系：不科学的评价制度 功利性导向：
- 学术竞争机制：数字指标 ↔ 科研水平评价

（五）学术不端行为的社会与个人因素分析

● 社会因素分析：

- 社会经济因素：直接参与经济活动 利益冲突 个人经济利益
- 学术规范制度：制度不完善 准则和规范操作性低
- 学术监督和惩处机制：惩戒措施不严 部门保护主义
- 教育和引导不足：教育、宣传、普及 德才兼备

（五）学术不端行为的社会与个人因素分析

● 个人因素分析：

- 科研诚信意识淡薄：科学道德的学习 诚信素质的培养
- 激烈竞争中的压力：项目经费 科研奖励 职称职位 生存压力
- 急功近利的价值观念：科研活动 → 谋取名利的工具
- 科研能力不足：设计 方法 能力 ≠ 科研任务
- 焦虑心理：回避 退缩 放弃努力
- 侥幸心理：付出成本低 ↔ 预期收益高

（六）学术不端行为案例剖析

- 依据：2007年1月通过的《※※大学研究生基本学术规范》
- 明确规定：研究生不得发生有违学术规范的行为，包括以不正当手段将他人作品或工作的全部或部分据为己有，引用他人著述而不加以注明等抄袭、剽窃行为。

根据这一《规范》，已结束学业并离校后的研究生，如果在校期间存在严重违反学术规范的行为，一经查实，撤销其当时所获得的相关奖励、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六）学术不端行为案例剖析

1. 剽窃：

- 界定：改头换面的“抄袭”或未经同意把他人的学术思想据为己有。

李连生学术造假剽窃事件

- 处理：2009年5月，其所在高校对这起事件成立调查小组。2010年，3月20日，焦点访谈联合举报李连生造假事件。2010年3月21日，该校党政联席会议作出决定：鉴于李连生严重学术不端行为，取消其教授职务，并解除其教师聘用合同。2011年2月10日，其科研项目所获的2005年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也被撤销。
- 依据：《※※※※大学学术行为规范及违规处理办法》

（六）学术不端行为案例剖析

2.造假 / 伪造

- 界定：无中生有，弄虚作假。

黄禹锡科研成果造假事件

- 调查经过：韩国首尔大学成立专门委员会展开调查，并于2006年1月10日公布“黄禹锡造假事件”最终调查结果，证实黄禹锡及其科研小组除成功培育出全球首条克隆狗外，其余科研成果均系造假。

（六）学术不端行为案例剖析

- 处理：首尔大学按纪律委员会建议，解除了其教授职务，韩国政府也取消了授予他的“最高科学家”称号。

- 后续：

韩国检察部门在2006年5月对黄禹锡提起诉讼，并于2009年8月份对黄禹锡提出诈骗、侵吞研究经费和非法买卖人体卵子违反《生命伦理法》等指控，要求法院判处其有期徒刑4年。

韩国首尔高等法院2010年12月16日对“学术造假”科学家黄禹锡涉嫌侵吞研究经费上诉案作出二审判决，黄禹锡因侵吞部分研究经费而被判处有期徒刑18个月、缓期两年执行。

案例分析

3.篡改

- 界定：对试验数据或结果做主观的修改或取舍，往往和伪造同时发生。

舍恩伪造篡改实验数据

- 调查经过：由于遭到一些同行的质疑，贝尔实验室为此于2002年5月邀请由斯坦福大学应用物理学教授比斯利领导的5人调查委员会对此事进行调查。专家们经过调查，于9月25日公布了一份长达125页的调查报告。调查结论认为，在1998年至2001年期间，舍恩至少在16篇论文中捏造或篡改了实验数据。

（六）学术不端行为案例剖析

4.重复发表/一稿多投：

界定：同一作者或同一研究群体不同作者,在期刊编辑和审稿人不知情的情况下,试图或已经在两种或多种期刊同时或相继发表内容相同或相近的论文,也称重复发表(repetitive publication),多余发表(redundant publication)或自我剽窃(self-plagiarism).

认识误区：自己的成果，不算剽窃和抄袭

操作误区：审稿时间过长，没有及时撤稿

（六）学术不端行为案例剖析

上海某大学法学院教授谢佑平 “一稿多投” 事件

- 调查过程：接到举报后，该高校学术规范委员会和该校法学院学术委员会认真调查走访，认定谢佑平 “多次重复发表” 事实清楚，违背科研成果发表的基本学术规范。
- 处理：撤销所有因 “多次重复发表” 而获得的荣誉、奖励和待遇；向相关杂志社致函道歉，提出撤稿要求；公开通报，行政处分。
（※※大学关于举报法学院教授谢佑平涉嫌 “一稿多投” 的调查报告. 学术规范字[2012] 12号）

（六）学术不端行为案例剖析

● 5.违反科研伦理：

界定：严重违反了一个或多个基本伦理原则并导致恶劣的影响

《美国临床营养学》杂志撤回“黄金大米”论文

经过：2008年，来自美国塔夫茨大学的汤光文在中国湖南衡阳组织了“黄金大米”的营养学试验。研究人员在未告知实情的情况下，让25名6~8岁的儿童食用了黄金大米。其研究结果于2012年发表在《美国临床营养学杂志》上，随后引起轩然大波。

（六）学术不端行为案例剖析

结果：2015年8月5日，《美国临床营养学杂志》在其网站发布了撤回有关“黄金大米”论文的公告，同时，印刷版撤稿公告将发布在该杂志9月份的刊物上。

- 论文是通过同行评议的，因此在实验设计和科学结论上是不存在问题的。撤稿是因为诚信问题，它违背了科学伦理的规范。
- 处理在未获得知情同意的情况下便进行实验绝对是错误的，这也让科学研究蒙受了损失。
- 不管科学研究的目的多么高大上，一定要坚守程序正义的原则。



02

PART FOUR

学术道德相关文件

（一）相关文件

1.2011年教育部颁布

《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

- 充分认识高校学风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 科研不端行为时有发生，严重破坏了教书育人的学术风气，切实加强和改进高校学风建设工作已经刻不容缓。

- 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的原则

- 坚持教育和治理相结合，坚持教育引导、制度规范、监督约束、查处警示，建立并完善弘扬优良学风的长效机制。

（一）相关文件

- 构建学风建设工作体系

- 高校应建立相应的工作机构与机制，负责本校学风建设工作和学术不端行为查处。

- 强化高校的主体责任

- 实现学风建设机构、学术规范制度和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三落实、三公开。

- 建立学术规范教育制度

- 为本专科生开设科学伦理讲座，在研究生中进行学术规范宣讲教育。

- 加强教师的科研诚信教育

- 在教师年度考核中增加科研诚信的内容，建立科研诚信档案。

（一）相关文件

- 切实改进评价考核导向

- 教育部门在考核评估中，要防止片面量化的倾向，加大质量和贡献指标的权重。防止片面将学术成果、学术奖励和物质报酬、职务晋升挂钩的倾向。

- 发挥专家咨询委员会和学术委员会的作用

- 学术委员会应积极承担学术规范教育和科研诚信宣传，负责本校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取证。

- 加强科学研究的过程管理

- 完善科研项目评审、学术成果鉴定程序，强化申报信息公开、异议材料复核、网上公示和接受投诉等制度。

（一）相关文件

- 强化全方位监督和约束

- 强化行政监督，各地、各部门要切实履行行政监督职责，指导所属高校开展学风教育，完善学术规范，每年进行学风建设工作检查。

- 规范学术不端行为调查程序

- 严肃处理学术不端行为

- 建立定期检查制度

- 高校要在本单位网站上开辟学风建设专栏，公布学风建设年度报告，处理结果必须保留3个月以上。

见《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

（一）相关文件

2.2015年中国科协 教育部 科技部 卫生计生委 中科院 工程院 自然科学基金会
发布 《发表学术论文 “五不准” 》

- 不准由“第三方”代写论文
- 不准由“第三方”代投论文
- 不准由“第三方”对论文内容进行修改
- 不准提供虚假同行评审人信息
- 不准违反论文署名规范

（一）相关文件

3.2016年教育部颁布《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

- 教育部首次以部门规章形式对高校预防和处理学术不端作出规定，共包括八章。
- 第一章总则整体概述
- 学术不端行为的定义
 - 高等学校及其教学科研人员、管理人员和学生，在科学研究及相关活动中发生的违反公认的学术准则、违背学术诚信的行为。
- 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的原则
 - 坚持预防为主、教育与惩戒相结合。

（一）相关文件

- 高等学校的建设目标

- 集教育、预防、监督、惩治于一体的学术诚信体系，建立由主要负责人领导的学风建设工作机制，发挥学术委员会在学风建设方面的作用。

- 第二章预防与教育中指出高校应建立的各项制度。

- 利用信息技术等手段，建立知识产权查询制度，健全学术规范监督机制。

- 建立健全科研管理制度。

- 建立科学的学术水平考核评价标准、办法。

- 建立教学科研人员学术诚信记录。

（一）相关文件

- 第三章受理与调查中关于对高校科研人员的举报受理与调查进行规定。
- 受理社会组织、其他学术机构、媒体公开报道、个人等对本校教学科研人员、管理人员及学生学术不端行为的举报。
- 学术不端行为举报受理后，应当交由学校学术委员会组成调查组，负责对被举报行为进行调查。调查组应当不少于3人，必要时应当包括学校纪检、监察机构指派的工作人员，可以邀请同行专家参与调查。
- 调查组应当在查清事实的基础上形成调查报告。调查报告应当包括学术不端行为责任人的确认、调查过程、事实认定及理由、调查结论等。

（一）相关文件

- 第四章认定中明确指出学术不端行为的具体形式。
 - （一）剽窃、抄袭、侵占他人学术成果；
 - （二）篡改他人研究成果；
 - （三）伪造科研数据、资料、文献、注释，或者捏造事实、编造虚假研究成果；
 - （四）未参加研究或创作而在研究成果、学术论文上署名，未经他人许可而不当使用他人署名，虚构合作者共同署名，或者多人共同完成研究而在成果中未注明他人工作、贡献；

（一）相关文件

- （五）在申报课题、成果、奖励和职务评审评定、申请学位等过程中提供虚假学术信息；
- （六）买卖论文、由他人代写或者为他人代写论文；
- （七）其他根据高等学校或者有关学术组织、相关科研管理机构制定的规则，属于学术不端的行为。

（一）相关文件

- 第五章处理中明确指出对科研人员学术不端的处理方式。
 - （一）通报批评；
 - （二）终止或者撤销相关的科研项目，并在一定期限内取消申请资格；
 - （三）撤销学术奖励或者荣誉称号；
 - （四）辞退或解聘；
 - （五）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的其他处理措施。
 - （六）学生有学术不端行为的，还应当按照学生管理的相关规定，给予相应的学籍处分。